威海市实验高级中学暑假安全公约

每个青少年都是祖国的希望和未来。青少年安全、健康地成长，能够让家庭更幸福，让社会更稳定。青少年的健康是民族复兴和国家富强的基础。为保障我们的学生安全、愉快地度过假期，威海市实验高级中学依据上级有关规定，从实际情况出发，特制定假期安全公约如下。希望各位家长仔细阅读，加强沟通，与学校形成监管合力，确保您的孩子假期安全无忧。

一、遵纪守法:

1. 遵守国家法令法规和校规校纪，积极践行文明市民三项行动，做到文明出行，文明言行。

2. 不私自外出，外出要向家长提供时间、地点、约见人联系方式等信息并按时返回，不在外留宿。

3. 不进入网吧、KTV 和台球厅等不符合中学生身份的娱乐场所，不参与黄、赌、毒、传销、封建迷信和非法宗教活动。

4. 积极参加社会实践活动，遵守相关规程和社会实践部门的规则。

5. 学法懂法，增强法律意识，遇事不冲动，学会用法律武器保护自己。

二、道路交通安全:

1. 出行遵守交通规则，听从交警指挥。

2. 安全快速通过路口：有交通信号控制的交叉路口，必须按信号灯指示在人行道上快速通过；没有交通信号控制的交叉路口，须注意车辆，看准时机，在人行道上快速通过；严禁翻越护栏。

3. 骑自行车禁止在公路上撒把，禁止攀扶其它车辆，禁止带人。

4. 严禁无证驾驶摩托车及其它机动车辆。

5. 严禁携带易燃、易爆等危险物品乘车；机动车行驶中，严禁将身体任何部分伸出车外；车未停稳严禁跳车、下车；高速路上严禁上下车。

6. 不乘坐超员、超速车辆和非法营运车、船等交通工具。

三、防火、防电、防盗、防骗、防溺水、防坠井等:

1. 安全用电，不要用湿手，湿布触摸、擦拭电器外壳；禁止私自接引电线、割拉电线，要远离高压电线及变电设施，防止触电事故发生。

2. 要树立防火意识，燃放烟花、爆竹，要遵守有关规定，注意安全。

3. 不在残墙破壁下和施工工地上逗留、玩耍， 以防意外事故发生。

4. 不到人员众多的场所，避免拥挤踩踏事故的发生。

5. 不私自下水游泳；不擅自与他人结伴游泳；不在无家长或教师带领的情况下游泳；不到无安全设施、无救援人员的水域游泳；不到不熟悉的水域游泳；不熟悉水性的学生不擅自下水施救；不在没有安全设施的场所滑冰，远离枯井、水井。

6. 不玩易燃易爆、有毒等危险物品。

7. 认真学习防地震知识，遇有地震等及其它重大自然灾害时，要头脑冷静，按照安全课的要求保护自己。

8. 要做到不贪图小便宜、多了解、多掌握一些防诈骗知识，提高防范意识，学会自我保护。

9. 禁止从楼上向下抛物，防止落物伤人；禁止登高临险，防止意外发生。

10. 探亲、访友、旅游要注意交通和人身财产安全，学会规划行程，冷静应对各种突发事件。

11. 在外处事要有辨别是非的能力，学会自我保护，如需帮助请大声呼喊或拨打 110（报警电话）、120（急救电话）

四、饮食安全:

1. 日常生活中，注意饮食卫生。养成良好的卫生习惯，不吃腐败变质食品，不吃三无食品（无生产日期，无生产厂家，无保质期）和五毛食品，少吃三高（高油、高盐、高糖）食品，少喝碳酸类饮料，追求健康的饮食风格。

2. 一日三餐按时就餐，不暴饮不暴食。坚持体育锻炼，提高身体免疫力，健康生活。

望全体同学及家长提高安全认识、重视安全工作，克服麻痹思想，增强自我保护意识，共建和谐稳定社会。家长要掌握放假期间学生的动态，防止意外发生。以上公约，请全体同学及家长共同遵守。

本公约家长签字后，由学生带回学校，学校收集保存。

学生签名:　　家长签名:

威海市实验高级中学

2019 年 7 月 6 日